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代董事长吴月肖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债权转移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签订《关于回购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股权之协议的转让合同》，将《回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施雄飏，本合同生效后，公司在《回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中享有的全部权利及债权人地位均由施雄飏承继，施雄飏应向公司支付债权转让相应对价款，即原《回购协议》约定的应付而未付股权回购款。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关联董事薛长煌、王启辉、马贤明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9 年 4 月 24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债权转移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拟定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事项，具体详见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